

广州市海珠区 2021 年第一次 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

——2021 年 7 月 28 日在广州市海珠区第十六届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十四次会议上

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政府

区人大常委会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区人民政府的委托，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我区 2021 年第一次预算调整方案情况，请予审议。

近期，按照广州市财政局下达我区 2021 年第一批地方政府新增债券额度的通知，分配我区新增债券额度 39,400 万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关于预算调整的有关规定，结合我区的实际情况，我局拟定了海珠区 2021 年第一次预算调整方案，现就有关事项报告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方案

（一）资金来源

本次市下达我区政府一般债券资金 20,000 万元，按有关规定，相应调增我区一般公共预算可统筹安排财政资金 20,000 万元。

（二）项目安排建议

1.海珠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改造项目 13,000 万元，主要用于区域道路升级改造、水务设施建设维护、公共管网完善工程、卫健系统疫情防控工程建设及设备购置等方面。

2.海珠区校园综合提升改造项目 7,000 万元，主要用于中小学及幼儿园的新增班扩班项目、课室操场等校园改扩建工程、学校用电增容、排水排污等设施改造工程等方面。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方案

（一）资金来源

本次市下达我区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19,400 万元，按有关规定，相应调增我区政府性基金预算 19,400 万元。

（二）项目安排建议

海珠区城市更新改造补短板项目 19,400 万元，主要用于道路品质提升、老旧小区改造、校舍安全工程、后航道片区合流渠箱清污分流工程、生活垃圾分类投放点升级改造和文化服务中心建设等方面，以补足海珠区基础设施短板，优化区域功能。

三、政府债务及新增债券情况

（一）基本情况

截至 2020 年底，海珠区累计举借政府性债务 71,200 万元，均已按要求支付使用完毕。其中，5 年期的土地储备债券 60,600 万元；

15年期的其他自平衡收益专项债 10,600 万元,用于支持海珠湿地品质化提升项目及海珠区公共卫生领域补短板项目。再加上 2021 年上半年我区新增的债务 39,400 万元,截至目前我区累计举借政府性债务 110,600 万元。我区无隐性债务,债务风险可控。

(二) 本次新增债券期限及年利率

省市结合项目建设运营及预期融资收益平衡情况,结合我区实际,本次下达我区政府债券额度 39,400 万元,其中:4 月份发行 20,208 万元,10 年期,年利率 3.41%;6 月份发行 19,192 万元,10 年期,年利率 3.32%。债券利息按每半年支付,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附件: 1.海珠区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总表

2.海珠区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明细表

3.海珠区 2021 年政府性预算调整总表

4.海珠区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明细表